

纺织工业

毛巾、被单企业成本核算办法

(试 行 本)



纺织工业部

纺织工业毛巾、被单企业成本核算办法

(试行本)

前 言

为加强毛巾、被单行业的企业成本管理工作、提高成本核算的质量、我部委托巾、被行业财务协作组，按照《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条例》、《国营工业企业成本核算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巾、被行业生产组织等特点，制定本办法。参加本办法起草的有吴俊权、叶善乐、李少苓、刘元治同志。

该办法已经我部和财政部审核同意。自一九九一年开始实行。

纺织工业部

一九九一年九月三十日



目 录

- 一、总则
- 二、成本开支范围
- 三、成本项目的设置
- 四、两级成本核算运用的技术方法
- 五、车间成本的核算
 - (一) 辅助生产车间的成本核算
 - (二) 基本生产车间的成本核算
 - (三) 基本生产车间成本核算实例
- 六、厂部产品成本的核算
- 七、产品的销售成本
- 八、附件
 - 1. 纺织工业部《毛巾、被单行业产品定额成本计算方法》(试行本)
 - 2. 国务院国发〔1984〕34号文件《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条例》
 - 3. 财政部(84)财工字138号文件《国营工业、交通运输企业成本管理实施细则》
 - 4. 财政部(86)财会字(85)号文件《国营工业企业成本核算办法》

一、总 则

巾、被行业的特点：产品品种门类多，生产工艺流程长，小车间制多，适合建立二级核算，为此本办法着重加强二级核算，强化企业内部经济责任制，采取定额成本与实际成本相结合；产品成本与责任成本相结合的办法，以期达到加强成本管理、降低成本耗费，提高经济效益的目的。企业在加强成本核算，组织成本管理中，应遵循如下要求：

（一）企业应执行国家有关成本开支范围、费用开支标准，正确核算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费用，计算产品的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不得乱挤乱摊成本。

（二）企业在厂长统一领导下，应逐级按分工职责，实行成本管理责任制，加强成本核算的各项基础工作，健全原始记录，定额管理，物资收发、计量、计价、检验和定期盘点工作，并做好预测控制监督核算和分析有关工作。企业应按照费用归口管理的要求，核算各职能部门所发生和分管的各项费用，做好管理、控制和分析工作。

（三）企业必须按月计算产品成本，月度为每月一日至当月月末。计入当月成本的材料消耗，费用开支与产品产量，起讫日期必须一致，不得提前或延后。

（四）企业必须根据计算期由完工验收入库的产品数量、实际消耗和实际价格，计算产品的实际成本，不得以估计成本或计划成本代替实际成本。在计算成本的过程中，可应用定额成本，计划价格等手段核算内部责任成本，但最终产品必须调整为实际成本。

（五）企业应该按照权责发生制的原则计算成本。凡是本期成本应负担的费用，不论款项是否支付，均应计入本期成本；凡是不属于本期成本负担的费用，即使款项已经支付，也不应计入本期成本。在核算中必须按照预提、待摊的规定进行。

（六）企业成本核算必须划清本期与下期成本的界限，在产品成本与完工产品成本的界限、可比产品与不可比产品成本的界限，以及产品成本与专项资金负担的界线，不得人为调节成本。

（七）企业对生产和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必须设置必要的生产费用帐册，以审核无误，手续齐备的原始凭证为依据，按照成本核算的对象、成本项目、费用项目和车间、部门进行核算，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八）企业成本核算中的各种处理方法，包括原材料的计价、价差的调整、费用的分配、分摊标准、完工产品和在产品的成本计算以及销售产品成本的计算等，前后各期必须一致。凡本办法中规定的分摊标准计算方法，不得任意变更，以利行业内部统一对比。如有变更，必须在会计报告资料交流中说明原因。

（九）企业应积极创造条件，组织推行两级核算，建立相应的成本核算组织体系，加强成本核算工作的领导，配备必要的成本核算人员，认真开展成本核算工作，并实行成本核算责任制。结合内部经济责任制，在核算产品成本的过程中，必须采取由辅助部门到基本生产部门，由基本生产部门到厂部，实行左右、上下对口的一次成本计算方法，及时地反映出真实的生产成本，与企业经济效益挂起钩来。

（十）本办法在市、被行业企业中试行，各地主管部门应予以支持，抓好这方面的工作。同时，各地也可根据当地具体情况，按照有关规定，作些修正和补充，以期上下一致地做好这项工作。

二、成本开支范围

(一) 工业企业的产品成本开支范围，应严格执行国家统一规定，任何单位不得擅自扩大。《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条例》和《国营企业成本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中明确规定，工业企业的下列费用列入产品成本：

1. 生产经营过程中实际消耗的各种原材料、辅助材料、备品配件、外购半成品、燃料、动力、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的原价和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
2. 固定资产的折旧费，按产量提取的更新改造资金、租赁费和修理费；
3. 进行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和新产品试制所发生的不构成固定资产的费用、购置样品样机和一般测试仪器的费用；
4. 按国家规定列入成本的职工工资、福利费、特定原材料的节约奖、技术改进和合理化建议奖；
5. 按规定比例计算提取的工会经费和按规定列入成本的职工教育经费；
6. 产品包修、包换、包退的费用，废品的修复费用或报废损失、停工期间支付的工资、职工福利费、设备维修费和管理费，削价损失和经同级机关批准核销的坏帐损失；
7. 财产和运输保险费，契约、合同公证费和鉴证费、咨询费、专有技术使用费以及应列入成本的排污费；
8. 流动资金贷款利息；
9. 销售商品发生的运输费、包装费和销售机构的管理费；
10.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动保护用品费、冬季取暖费、消防费、检验费、仓库经费、商标注册费、展览费等管理费；
11. 经财政部审查批准列入成本的其它费用。

(二) 下列费用开支，不得列入生产、销售成本：

1. 应在基本建设资金、各种专项基金和专项经费中开支的费用；
2. 应在企业留用利润中开支的奖金；
3. 超出国家规定开支标准部分的各种费用支出；
4. 基本建设借款和专项借款的利息，以及流动资金贷款的罚息；
5. 应在企业留用利润中开支的各项赔偿金、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款；
6. 与本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无关的其他费用。

上列成本开支范围，国家若有新的规定，企业应按新规定执行。企业对未经国务院批准收费的各种摊派款项，有权拒绝支付，国家统一制定的成本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除财政部有权作必要的个别调整外，任何单位都无权改变。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补充规定，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审查同意后，才能执行。

三、成本项目的设置

(一) 原料及主要材料：

1. 原料：指经过加工构成产品实体的各种纱线，包括缝边线及金银丝（支付给棉纺公司的经营管理费包括在纱线成本内）、外购半成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回丝下脚应从原料价值中扣除。

2. 主要材料：指生产过程中有助于构成产品实体的耗用量较大的材料。如 缎边（包括染、切、外加工费）。

（二）辅助材料：指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煮、漂、染、浆、印的染化料、化工料以及包装材料。本项目根据行业特点设置染化浆料、印花料、包装料三个二级项目。

1. 染化浆料：指染料、化工料和工艺（烧毛）用的染料（包括整理用浆料）。

2. 印花料：包括产品印花耗用的印料、化工料、印花浆料。

3. 包装料：用于产品内、外包装的材料，并包括商标、缎带等（设置销售费用科目的企业，外包装材料在销售费用科目内核算）。

（三）燃料和动力：指直接用于生产的燃料和动力用电。

1. 燃料：生产过程中耗用的各种燃料，如煤、汽、油，但不包括运输车辆用油。

2. 动力：指直接用于生产的动力用电。照明用电、用水在车间经费和企业管理费中列支。

（四）产品外加工费：产品生产过程中委托厂外单位加工所支付的全部加工费用，但不包括成型纱线以前的加工费，如纺纱及并线加工费。

（五）生产工人工资：本项目核算基本生产车间直接参加产品生产的生产工人工资。

（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本项目核算按规定提取基本生产车间直接参加产品生产的生产工人的职工福利基金。

（七）车间经费：指基本生产车间为组织和管理车间正常生产而发生的各项费用。本项目分设下列细目：

1. 工资：指基本生产车间除列入生产工人工资项目以外的所有人员的工资。

2. 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指按规定提取的基本生产车间除生产工人以外的人员的职工福利基金。

3. 折旧费：指基本生产车间所使用的各种固定资产按规定计提的折旧费。

4. 提取大修理费：指基本生产车间所使用的各种固定资产按规定提取的大修理费。

5. 修理费：指基本生产车间发生的不属于大修理范围的工器具和机配件等外付修理费和辅助生产部门转摊的修理费用。

6. 办公费：指基本生产车间发生的文具、印刷、邮电、书报、杂志等办公费用。

7. 水电费：指基本生产车间耗用的空调、照明及其他用的水电费。

8. 取暖费：指基本生产车间所支付的取暖费，支付给职工的取暖津贴应包括在工资项目内，不列入本项目。

9. 租赁费：指基本生产车间自外部租入各种固定资产和工具按规定在成本中支付的租金。

10. 机物料消耗：指基本生产车间为维护生产和管理而耗用的各种材料、零配件和待摊材料。日常替换工器具及按规定应由成本开支的技措用料。

11. 保险费：指基本生产车间应负担的财产、物资保险费。

12. 低值易耗品摊销：指基本生产车间一次性成批、大量领用的低值易耗品的摊销费。

13. 劳动保护费：指基本生产车间所发生的各种劳动保护费用。包括劳动保护用品、保健食品、有害健康工种的营养品、高温补贴不构成固定资产的安全装置、卫生设备、工作服、工作鞋等。增加固定资产的劳动保护措施费不包括在内。

14.在产品盘亏和毁损：指规定报经批准的由产品成本负担的在产品的盘亏和毁损，在产品盘盈应从本项目中减除。

15.其他：指不属于以上项目的应由基本生产车间负担的各项费用。

(八)企业管理费：为组织和管理整个企业生产而发生的属于全厂性的各项管理费用。

本项目分设下列细目：

1.工资：指企业管理部门职工工资，包括各职能科室及其所属的仓库管理、警卫消防、运输以及职工食堂人员的工资。

2.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指按规定提取的管理部门和福利部门人员的职工福利基金。

3.工会经费：指企业按照规定提取的拨交工会的工会经费。

4.折旧费：指企业管理部门和福利部门的各项固定资产按规定计提的折旧费。

5.提取大修理费：指企业管理部门和福利部门的各项固定资产按规定提取的大修理费。

6.修理费：指企业管理部门发生的不属于大修理范围的工器具、用具等外付管理费和辅助生产部门转摊的修理费用。

7.办公费：指企业管理部门发生的文具、印刷、邮电、书报杂志等办公费用，不包括生产工艺用的图纸及制图用品。

8.水电费：指企业管理部门由于消耗水电而支付的费用。

9.取暖费：指企业管理部门所支付的取暖费，支付给职工的取暖津贴应包括在工资项目内，不列入本项目。

10.试验检验费：指企业委托外单位对原材料、产品进行分析、化验、检验所支付的费用。

11.设计制图费：指企业生产设计部门为工艺产品设计所发生的设计费、图纸费、制图用品费、以及委托外单位设计制图所支付的费用。

12.租赁费：指企业管理部门租入各种固定资产和用具等，按规定在成本中支付的租金。

13.差旅费：指企业职工因公出差的市内交通费、外埠差旅费、职工上下班的交通补贴以及按照规定支付的职工及其家属的调遣费、探亲的往返车船费和各项出差补贴等。

14.外宾招待费：指企业因招待外宾，按规定支付的费用。

15.会议费：指企业因召开会议按规定支付的费用。

16.保险费：指企业管理部门和福利部门应负担的财产、物资保险费。

17.低值易耗品摊销：指企业管理部门一次性领用的低值易耗品摊销费。为简化核算，日常少量领用替换更新的低值易耗品直接记入有关项目，不在本项目反映。

18.运输费：指应由企业管理部门负担的厂内运输部门的运杂费、运输工具的维修材料费、汽油费、养路费、牌照费及厂外运输机构供应的运输劳务费用。

19.仓库经费：指企业材料及成品仓库为进行保管、整理等工作所耗用的材料和各种费用。

20.产品“三包”损失：指企业因实行“包修、包换、包退”而支付的各种费用和发生的损失。

21.材料产品盘亏和毁损：指企业按规定报经批准由产品成本负担的材料、产品的盘亏和毁损减除盘盈后的净损失。

22.警卫消防费：指企业警卫、消防部门的维护费、日常经费，如消耗的消防用材料物资等费用。

23.利息支出：指企业按规定应由成本负担的利息支出减除利息收入后的净额。

24.新产品试制费：指企业自行安排试制新产品所发生的新产品设计费、工艺规程制定

费、设备调整费、原材料、半成品、成品的试验费、样品样机购置费等。出售样品、样机所得的价款，应在本项目冲减。如当年没有试制任务的，也应在本项目中冲减。

25. 技术研究费：指企业内部科研机构为进行科研所需费用，以及企业向国内单位接受技术转让，或从国外引进技术和委托其他单位进行科研试制的费用。

26. 上级管理费：指企业按规定分摊的上级公司管理费，公司退回的管理费结余应从本项目内扣除。

27. 职工教育经费：指企业按规定在比率范围内掌握开支的职工教育经费。

28. 排污费：指企业因排放三废超过排放标准而缴纳的排污费。从开征排污费后的第三年起，企业继续超标排污，按规定加收的排污费和罚款，应在企业留用利润中开支，不在本项目反映。

29. 出国人员经费：指企业职工因公出国考察、签订合同、培训等按规定支付的各种费用。

30. 税金：指企业支付的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税金支出。

31. 待业保险费：指企业按照规定的比例提取缴纳的待业保险费。

32. 其他：指不属于以上各项目的，应由企业管理费负担的其他管理费用，其中费用开支额较大的亦可在本项目下增“其中……”项目单独反映。

四、两级成本核算运用的技术方法

推行两级成本核算，要以提高经济效益，降低产品成本，有利于落实各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为目的，综合运用各种科学的成本计算技术方法，全面、准确地计算产品成本。

根据毛巾、被单行业生产的特点，采用“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计算厂部和车间成本，是适合当前推行厂内承包经营责任制的要求的。

《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最初（六十年代）应用于轻工行业和机械行业，近年来纺织企业在解决半成品定额成本与实际成本差异还原的基础上也在普遍推行。它是多种方法的择优选用，打破了分步法的界限，首先采用了定额法的长处，以定额成本做为基础，这就给划清经济责任，便于分析提供了条件；其次，采用逐步综合结转法的长处，即“综合结转”解决半成品移转价值的核算问题，而采取了以定额成本结转的办法；再就是采用平行结转差异的办法，这就既大大简化了核算工作量，又解决了成本项目还原问题。由于采取了上述许多方法的长处，再加上编制两套定额成本（一套是不还原的，一套是还原的）《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应用起来就会感到简捷、实用，是符合毛巾、被单行业生产特点的。

现将《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核算程序图列示如图一。

（一）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的结构

《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由三部分组成：即连续加工过程的半成品移转，采用“逐步综合定额结转法”；各生产车间计算半成品成本采用“定额差异法”；厂部计算产成品成本采用“平行结转差异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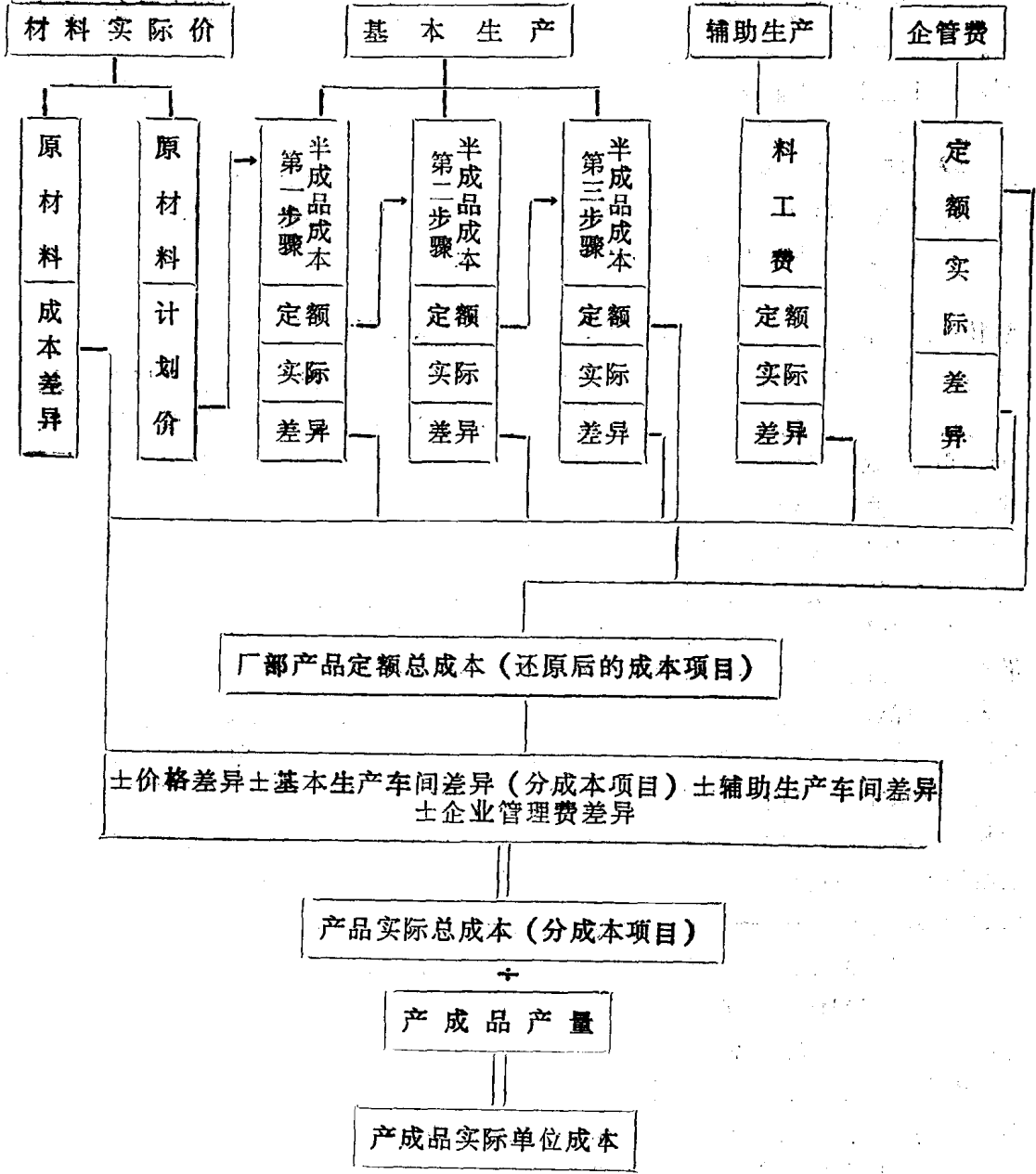
1. “逐步综合定额结转法”就是把相互联系的车间与车间的核算关系变成各自独立的核算关系。它包括两个内容，即逐步结转和综合定额两部分。

①采用逐步结转法：按照产品连续加工先后顺序，根据按生产步骤所汇集的生产费用和产量记录等有关资料，先计算第一个生产步骤的半成品成本，随着半成品转移到第二个生产步骤继续加工，其成本也随同转移于第二个生产步骤。第二个生产步骤将第一个生产步骤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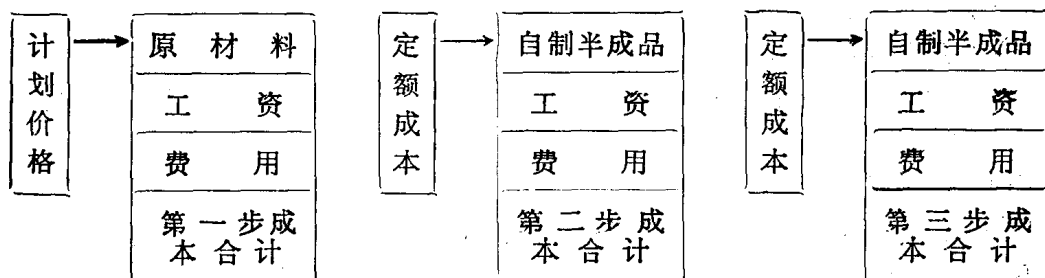
来的半成品成本，加上本步骤耗用的材料和加工费用，算出第二个生产步骤的半成品成本，再随同半成品转移于第三个生产步骤。如此逐步结转，直至最后一个生产步骤，就可以算出最后完工产品的成本。

②采用综合定额成本转移：为了避免上下车间之间的结算等待和成本高低逐次受到影响，须采用综合定额成本转移。各生产步骤按照编订的自制半成品的定额成本，做好固定的核算单价，在自制半成品转移的时候，各车间可根据各项自制半成品的定额成本自行核算，不必相互等待，也不会相互影响（图二）。

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核算程序图（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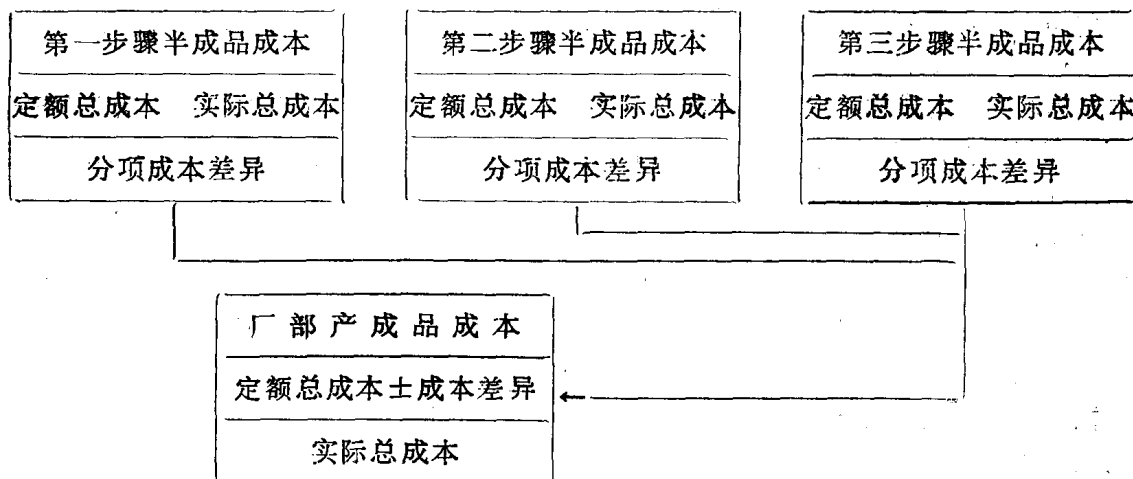
逐步综合定额结转法程序图 (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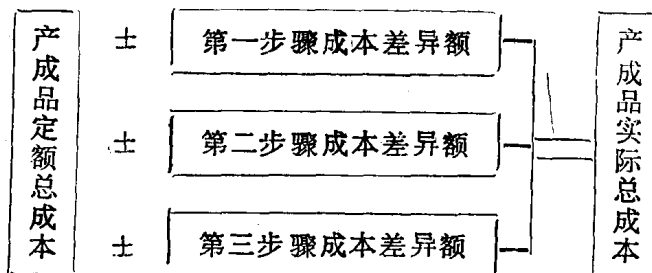
2. “定额差异法”就是利用“定额法”的原理计算两套成本，一套是定额成本、一套是实际成本。并以定额成本为基础，将两套成本进行对比求得差异。通过“成本差异”就为车间进行成本分析打下了基础，为车间成本与厂部产成品成本进行衔接创造了条件 (图三)。

3. “平行结转差异法”是利用平行结转法的原理，只结转车间本期发生的成本差异。厂部先按照产成品的产量和单位定额成本 (分成本项目) 计算产品定额总成本做好基础，然后再将各车间平行结转来的成本差异进行汇总，即可算出实际总成本 (图四)。

定额差异法程序图 (图三)



平行结转差异法程序图 (图四)



(二) 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计算的一般程序

这一方法的基本计算程序，大体分为四步：第一步，各车间按照本车间的产品 (半成品) 产量，计算出定额总成本；第二步，各车间按照正常的核算程序和方法汇集本车间的生产费用，算出本期半成品实际总成本；第三步，各车间根据本期实际总成本与本期定额总成本进行比较，求出各项目成本差异，并结转厂部财务部门；第四步，厂部财务部门按照定额

单位成本（分项目）计算产品定额总成本，并根据各车间报来的成本差异进行汇总，计算出产成品的实际总成本和单位成本。

（三）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的特点

从上述《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的结构和计算程序来看，概括起来，它有如下几个基本特点：

1. 车间之间半成品数量转移，金额亦转移。在上下车间或车间中间库之间的半成品的转移，须严格履行计量验收手续，在数量转移的同时，一律按定额成本作为单价进行核算。

2. 各车间成本计算不必相互等待，可以平行计算。由于半成品转移是按定额成本作价，所以下车间不必等上车间的成本结转，各车间的成本核算工作可以齐头并进，及时完成成本计算工作任务。

3. 企业的成本核算工作得到简化，解决了产品成本还原问题。由于编制了两套定额成本，即一套车间定额成本，按还原以后的定额成本编制，而这些定额成本又是环环相扣，互相衔接的，这样就保证了各车间和厂部的成本完全吻合，从而使整个成本核算工作得到简化。

4. 成本差异是平行计算，各车间的差异直接转给产成品负担，各车间各自按照本车间的产品产量计算本车间的成本差异，算完后一次全部结转给产成品负担。由于各车间都是平行结转（分成本项目的）成本差异，厂部又以厂部定额成本为基础，并将这些差异逐项汇入产品成本中，所以能够自动实现成本还原。

5. 计算纯本期的成本，成本升降不受期初期末在产品影响。由于各车间期初期末在产品成本都按定额成本计算，并且对本车间加工费部分，不按生产加工程度留在产品，这样，各车间所求得的成本差异，即为各车间纯本期的成本差异。而厂部计算出来的产成品成本，也就是纯本期的产成品成本。

6. 车间成本分析和厂部成本分析的数据一致，由于各车间的成本差异都是产成品成本差异的组成部分，因此，开展成本分析时，厂部所指出的成本完成情况和因素分析，也正是各车间成本报表所反映的情况。这就使厂部与车间的核算数据吻合一致，责任分明，对加强管理，落实经济责任制，提高经济效益，将会起到很好的作用。

（四）车间成本核算的会计科目和成本项目

1. 车间会计科目的设置及其内容

①基本生产：本科目核算基本生产车间进行商品生产所发生的生产费用。各基本生产车间应按照各自的成本核算对象和规定的成本项目予以汇集。一般分为原料及主要材料、辅助材料、燃料及动力、工资、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车间经费、产品外加工费七个成本项目。

②自制半成品：本科目核算企业库存的自制半成品，自制半成品是指已经过一定生产过程并已检验合格交付半成品仓库，但尚未制造完成，仍需继续加工的中间产品。如：毛巾、被单企业的色纱、坯布、坯巾。自制半成品的内部转移，一律按定额成本结算。

③车间经费：本科目核算企业各基本生产车间为管理和组织车间生产所发生的费用。各车间应按厂部统一规定设置明细项目。平时发生的车间经费，记入本科目的借方，月份终了各车间对当月发生的车间经费按规定分配方法，分配给各该基本生产的产品成本中，本科目月末无余额。

④待摊费用：本科目核算车间已经支出，但应分期摊入当月和以后各月产品成本的各种费用，如：低值易耗品摊销、预付保险费、预付租入固定资产租金、预付报刊订阅费等，以

及按照规定从成本中开支的其他费用。

⑤原材料：本科目反映车间备用材料，月末未用的材料，就是该科目的余额。

⑥车间成本差异：本科目核算各车间定额与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月终实际成本大于定额成本，借记本科目，贷记“基本生产”。表示成本升高。实际成本小于定额成本，用（一）号表示成本降低，本科目月末全部转入“内部往来——厂部”，无余额。

⑦内部往来：本科目系车间内部平衡科目（厂部无此科目）。主要用于核算车间向厂内有关部门领用原材料、辅助材料、自制半成品以及发放工资。借记车间有关科目，贷记“内部往来”；车间产品完工（半成品）验收入库，借记“内部往来”，贷记“基本生产”。

⑧预提费用：本科目核算车间按照规定，从成本中预先提取但尚未支付的费用。如租入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等。

2. 车间成本项目的设置及内容

车间成本项目一般分为原料、辅助材料、燃料及动力、工资、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车间经费、产品外加工费七个项目。车间成本加企业管理费，就构成工厂成本。

①原料及主要材料：

1) 原料：指经过加工构成产品实体的各种纱线，包括缝边线及金银丝（支付给供应单位的经营管理费包括在纱线成本内）。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回丝下脚，应从原料价值中扣除。

2) 主要材料：指生产过程中有助于构成产品实体的耗用量较大的材料，如缎边（包括染、切、外加工费）。

②辅助材料：指生产过程中直接用于产品煮、漂、染、浆、印的染化料、化工料、以及包装材料。本项目根据行业特点，设置染化浆料、印花料、包装料三个二级科目。

1) 染化浆料：指染料、化工料和工艺烧毛用的浆料（包括整理用浆料）。

2) 印花料：包括产品印花耗用的印料、化工料、印花浆料。

3) 包装材料：用于产品内、外包装的材料，并包括商标、缎带等（不设置销售费用科目的企业，外包装材料在本科目核算）。

③燃料及动力：指直接用于生产的燃料和动力电。

1) 燃料：生产过程中耗用的各种燃料，如：煤、汽、油，但不包括运输车辆用油。

2) 动力：指直接用于生产的动力用电和用水，照明用电、其他用水在车间经费和企业管理费中列支。

④生产工人工资：指基本生产车间直接参加产品生产的工人工资，副食品补贴和中夜班津贴。车间直接参加产品生产的工人，具体包括：直接生产工人、辅助工人、参加生产的学徒工等。

⑤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指按规定提取的直接参加生产的工人的职工福利基金。

⑥车间经费：指基本生产车间为组织和管理车间正常生产而发生的各项费用。本项目按财政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规定设列细目。

⑦产品外加工费：产品生产过程中委托厂外单位加工所支付的全部加工费用。但不包括纺织部规定的成型纱线以前的加工费，如纺纱及并线加工费。

3. 车间成本核算的帐务处理（会计分录）

①车间向厂部领用原材料、辅助材料、机物料和修理用配件时：（按计划价）

借：基本生产——原料

基本生产——辅助材料

车间经费——机物料消耗

贷：内部往来——厂部

②车间支付生产工人及管理人员工资时：（按工资分配表）

借：基本生产——工资

基本生产——职工福利基金

车间经费——工资

车间经费——职工福利基金

贷：内部往来——厂部

③车间领用办公用品或支付外包修理费时：（填制记帐报单）

借：车间经费——办公费（修理费）

贷：内部往来——厂部

④车间将本月发生的下脚废料送交厂部仓库时：（按计划价）

借：内部往来——厂部

贷：基本生产——原料

⑤基本生产根据辅助车间转来的费用作分录：（按计划价）

借：基本生产——燃料及动力费

车间经费——水电费

贷：内部往来——厂部

⑥提取固定资产折旧费及大修理费：（按厂部“记帐通知单”记帐）

借：车间经费——折旧费

车间经费——大修理费

贷：内部往来——厂部

⑦月终将车间经费转入基本生产时：

借：基本生产——车间经费

贷：车间经费

⑧车间产品完工验收交中间库或交下车间：（按定额成本转帐）

借：内部往来——厂部（定额成本）

车间成本差异（如系贷差用“-”号表示）

贷：基本生产（实际成本）

⑨结转车间产品成本差异：

借：内部往来——厂部

贷：车间成本差异

⑩车间向自制半成品库或上车间领用色纱、坯巾、坯布时：

借：基本生产——原料

贷：内部往来——厂部

通过上列会计分录，登记各种帐册，最后各车间的“基本生产”、“车间经费”、“自制半成品”、“待摊费用”等同一科目余额之和，应分别与厂部总帐科目余额相等。

五、车间成本的核算

(一) 辅助生产车间的成本核算

工业企业的辅助生产车间，是为保证基本生产车间的正常进行而设立的。它所提供的劳务和产品，主要是用来供应或服务于企业内部各车间、各部门的。但是，辅助生产产品和劳务成本的高低对于企业产品成本水平的高低，有着一定的影响；同时，也只有辅助生产产品和劳务成本确定以后，才能计算企业的产品成本。因此，加强辅助生产车间的成本管理，正确及时组织辅助生产费用的归集和分配，对于节约费用、降低成本，以及正确及时地计算企业产品的成本有着重要的意义。

辅助生产费用分配方法是采用“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这种分配方法是指辅助生产为各受益单位提供的产品和劳务一律按定额单位成本和受益单位实际耗用的数量进行分配，辅助车间实际成本与按定额成本分配的差异，直接转给“基本生产——厂部”，汇列于有关产品成本项目中或其它有关部门负担。

辅助车间应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一般设置供电、供汽、机修等车间。辅助车间直接发生的费用应分别按照辅助生产车间的部门和成本核算对象，汇集生产费用，辅助生产车间经费，先通过车间经费科目汇集，月末再将车间经费按规定的分配标准计入辅助生产各部门的有关产品或劳务成本核算对象。为简化计算辅助生产车间之间相互提供劳务，不相互分配费用。

1. 供电成本的核算

供电成本包括外购电费和配电部门耗用的辅助材料、工资、车间经费等。分配给各车间部门的供电成本，应按各车间的实际动力和照明耗电量，乘以定额成本单价。耗电量应以月终电度表的用电数为准，未安装电度表的动力用电，按各车间各机台的实测千瓦小时用电量与实际开机小时数计算，照明用电按各车间、部门、照明设备的数量、灯光支数和开灯时间计算。

供电实际总成本的计算公式是：

供电实际总成本 = 外购电费 + 配电材料 + 工资及福利费 + 车间经费

2. 供汽成本的计算与供电成本同。

3. 机修车间的成本核算应以自制机配件、自制低值易耗品、专用基金开支的工程项目和对外加工修理作业等产品或劳务为成本计算对象，每项工程、产品或修配件作业完成后，要正确计算各项耗用材料和工时的实耗数量，月终按规定计算期末在产品成本。

机修实际总成本的计算公式是：

机修实际总成本 = Σ (期初在产品定额成本 + 本期投入和转入的实际成本 - 期末在产品定额成本)

各辅助生产车间为基本生产和管理部门提供的产品、劳务，一般不承担企业管理费，但对外单位、企业建设单位、专项工程、福利部门供应劳务和销售产品，则应负担企业管理费。

4. 辅助生产车间所发生的生产费用、其归集分配及会计事项处理如下：

① 编制耗用材料分配表（表一）：

月终根据领料单领用的材料，经与仓库填报的“收发存月报表”核对无误后，按用途汇总编制“辅助生产车间耗用材料分配表”一式二份，一份报厂财务科，一份自留作为车间记帐凭证。

会计分录：

借：辅助生产——供汽间——原材料 15,600.00

表一 辅助生产车间耗用材料分配表

车间经费——职工福利基金	41.82
--------------	-------

贷：内部往来——厂部

1, 972.82

④车间发生的一般生产费用，如办公费等都要由车间填写“记帐报单”。报单一式二份，一份作为附件，随同发票或有关报销单据，由财务科进行日常的会计处理。一份自留，作为车间各明细帐平时记帐的依据。会计分录：

借：车间经费——办公费 20.00

贷：内部往来——厂部 20.00

⑤将车间经费转入各辅助车间（编制车间经费分配表，一式二份，一份报厂财务科，一份自留，作为车间记帐凭证）：

借：辅助生产——机修间——车间经费 375.80

辅助生产——供电间——车间经费 531.74

辅助生产——供汽间——车间经费 375.28

贷：车间经费——辅助生产 1, 282.82

⑥根据电度表耗电量应付电费转帐（填制记帐通知单一式二份，一份交财务科，一份为车间记帐凭证）：

借：辅助生产——供电间——原材料 7, 410.00

贷：内部往来——厂部 7, 410.00

⑦编制“辅助生产费用分配表”（表二）：

为简化计算，分配辅助生产费用时，采用一次直接分配辅助车间之间发生的费用不交回分配。分配辅助生产费用时，应分两步进行：第一步将各受益单位耗用的劳务量，按定额单位成本进行分配；第二步计算实际费用（实际总成本）与定额成本进行比较，求出差异额，分机修、供电、供汽计算差异率，分摊到基本生产——厂部等帐户。

根据辅助生产费用分配表作分录：

借：内部往来——厂部 25, 034.11

成本差异 1, 808.71

贷：辅助生产——供电间 8, 091.74

辅助生产——供汽间 16, 575.28

辅助生产——机修间 2, 175.80

⑧将辅助生产成本差异结转内部往来：

借：内部往来——厂部 1, 808.71

贷：成本差异 1, 808.71

（二）基本生产车间的成本核算

基本生产车间的成本核算，是企业核算产品成本的主要环节，也是核算责任成本的主要对象。

1. “定额逐步结转、差异平行结转法”计算车间产品成本的程序：

①由厂部参照行业定额成本统一编制各车间产品定额单位成本计算表下发各车间；

②各车间按照本车间完工的产品产量计算出分成本项目的车间定额总成本；

③各车间按照正常程序和方法汇集本期发生的生产费用，如编制车间耗用材料分配表，编制车间工资分配表。车间发生的每笔车间经费，都要由车间填写“记帐报单”。报表一式二份，一份自留，作为车间经费各明细帐平时记帐的依据；一份作为附件，随同发票或有关

表二

辅助生产费用分配表

年 月份

科 目	供 电 间		供 汽 间		机 修 间		合 计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定 额 单 价	24,520	0.30		10.00		4.40	
基 本 生 产	漂染车间一染	2,843	852.93		5,611.38		6,464.31
	漂染车间一印	4,717	1,415.00		10,174.60		11,589.60
	准备车间	2,078	623.39				623.39
	织造车间	8,259	2,477.81				2,477.81
	整包车间	1,073	322.00				322.00
	小 计	18,970	5,691.13		15,785.98		21,477.11
车 间 经 费	漂染车间一染	750	225.00			20	88.00
	漂染车间一印	1,300	390.00			100	440.00
	准备车间	350	105.00			80	352.00
	织造车间	2,300	690.00			200	880.00
	整包车间	300	90.00			30	132.00
	小 计	5,000	1,500.00			430	1,892.00
企业管理费		250	75.00				75.00
专用 基金	医 务 室	100	30.00				30.00
	托 儿 所	200	60.00				60.00
产品及劳务							
定 额 成 本		7,356.13		15,785.98		1,892.00	25,034.11
实 际 成 本		8,091.74		16,575.25		2,175.80	26,842.82
差 异 额		735.61		789.30		283.80	1,808.71
差 异 率		10%		5%		15%	